

耶和华与阿拉 (Jehovah and Allah)

司徒安格 牧师 (Rev. Angus Stewart)

一位读者问我们：“可兰经所讲的神跟圣经旧约所讲的神是不是同一位神？我不是这样想，但是一般大众，甚至不少基督徒，都相信他们是指同一位神，只是用了不同名称而已。”

表面看来，圣经里的耶和华，跟可兰经里的阿拉，似乎有很多相似之处。彼此都有相似的属性（公义、怜悯、真实等）；又有相似的角色（创造主、维护者、审判官等）。然而，在这些表面相似的背后，却存在非常深刻、无法妥协的差异。

阿拉和耶和华都被称为独一的神。但这是怎样的独一呢？是数学上的一？还是更复杂的一？可兰经说阿拉是一个存在和一个位格，独个儿创造天地。但圣经说耶和华是一位上帝拥有三个位格，圣父用祂的话语、说、道（创 1:3；约 1:1-3 等）及气、圣灵（创 1:2；诗 33:6-9 等）来创造天地。耶和华差派祂的使者去带领以色列人，这使者是奉耶和华的名而来的，可能是上帝自己（出 23:20-23）。旧约预言耶和华将会差派弥赛亚来管治全地，但这位弥赛亚又是上帝自己（诗 2 篇、110 篇；但 7:13-14）。这些从上帝而来的启示很难理解，跟可兰经很不一样。

阿拉和耶和华都被称为是至高无上的，但是阿拉只有超越性，没有临在性。一位学者这样说：“回教徒不单相信阿拉是隐藏的，更严重的是，他们相信根本不可能认识阿拉，顶多只能知道阿拉所启示的旨意。”然而，真基督徒不单知道耶和华的旨意，亦认识耶和华。透过耶稣基督作为中保（约 17:3），籍着圣灵的内在光照（林前 2:10-16），我们就可以明白圣经，认识三一上帝，并跟祂建立好像儿女和父亲一样的关系。难怪摩西说：“哪一大国的人有神与他们相近，像耶和华我们的神，在我们求告祂的时候与我们相近呢？”（申 4:7）。

耶和华和阿拉都被称为是怜悯人的，会赦免罪恶，但是他们怎样赦免罪恶呢？圣经旧约的祭祀是指向圣子成了肉身，为选民赎罪（赛 53）。可兰经否认基督是道成肉身，大部分穆斯林都相信犹太代替了耶稣去被钉十字架。回教徒不相信基督赎罪，不相信基督复活，于是他们认为得救要靠自己的意志和功德，及需要完全降服在阿拉面前。回教徒不会知道，三一上帝从永恒就拣选了属基督的人，基督代替这些人死，我们通过信来称义，救恩有保证，我们可以籍着基督与三一上帝相契合。耶稣就是耶和华拯救（太 1:21），祂是通向耶和华的唯一道路（约 14:6）。耶和华是忌邪的，祂绝不会把荣耀归给别的（赛 42:8）。